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长市监办〔2022〕32号

对长宁区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070号提案的答复

办理结果：解决或采纳

签发人：倪佳慧

陈威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在流通领域探索食品安全数字化追溯及完善市场监管公示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对本提案的办理概述

接到本提案后，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成立了政协提案办理领导小组，指定局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局食品安全协调科等业务

部门针对本提案内容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讨论，全面梳理了我区在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监管的机制、措施手段等内容，并积极采纳提案建议，从而切实进一步强化我区食品安全管理和监督，推动我区食品安全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对提案建议的答复

（一）加强指导与规范，进一步提升我区食品安全管理工作水平

一是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系统运用引导规范、问题会商、行政约谈、公益培训、专业指导等措施，探索服务型监管，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行为合规性，助力食品行业投资促进工作。

二是聚焦食品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对网络餐饮服务、“直播带货”、生鲜配送、小菜店、连锁企业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加强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核查和监督检查的力度，完善监管措施。

三是按照食品安全属地管理“四有两责”和食品安全党政同责的要求，制定“长宁区区级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清单”和“长宁区食品安全考核方案”，自觉履行组织领导和督促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确保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件。

（二）推行“三个坚持”，进一步加强流通领域食品安全抽检力度

一是坚持食品安全“四个最严”工作要求。聚焦食品抽检“计划抽样”“检验结果”“核查处置”“数据利用”等四大重点环节，以实现计划抽样科学客观、检验结果真实准确、核查处置依法高

效、数据利用全面精准为目标，构建食品抽检工作“抽、检、处、用”全流程闭环监管模式。

二是坚持“四个统一”。坚持统一制定计划、统一组织实施、统一数据报送、统一结果利用原则，将监督抽检、风险监测与评价性抽检相分离。以食品安全风险较大的品种、项目、区域和企业为重点，将专项抽检与常规抽检结合，从时间、区域、品种上推进均衡抽检；

三是坚持问题导向，检管结合。加强日常监管信息与抽检监测结果互联共享，发挥抽检检测排查和化解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的作用，为食品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促进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

（三）创新试点与应用，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追溯工作

2015年市政府出台了《上海市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办法》，明确由政府主导建立统一的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平台，要求食品生产经营者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履行信息上传等义务。我们根据上级领导的工作要求，结合长宁实际特点，创新工作方法，积极推进食品安全追溯信息化建设。

一是我局联合区商务委、区教育局等部门，结合各自的日常监管要求，定期督促流通领域食品销售企业、餐饮服务单位、中小学食堂在上海市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平台录入追溯信息，进一步加强我区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管理。通过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做到食品安全信息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积极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

福感和安全感。

二是在我区食品生产企业开展智能化追溯体系建设，形成覆盖生产全过程的追溯信息数据链，客观、有效、真实地记录和保存食品质量安全信息，实现食品质量安全顺向可追踪、逆向可溯源、风险可管控，发生质量安全问题时产品可召回、原因可查清，保障食品安全。

三是尝试在特殊食品经营过程中推行二维码溯源。长宁区有两家连锁药房总部，尤其是上海华氏大药房有限公司通过上级公司上药控股有限公司信息总部投入资金自主开发追溯信息二维码展示平台，使下属门店按照统一标准制作货架追溯“二维码”供消费者便捷查询特殊食品安全信息，建立并完善了特殊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为全市的特殊食品追溯工作做出了贡献。

（四）主动公开信息，进一步完善市场主体食品安全抽检结果公示工作

一是强化监督抽检，公开抽检信息。我局根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计划，在流通领域（超市、卖场、集贸市场、菜店）等经营场所，开展各类食品、农产品（包含水产品）自主抽检、风险评价性抽检和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等，不断加大对重点食品品种的抽检力度，并做好抽检不合格食品的后续查处工作。同时定期在长宁区政府网站“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专栏公布抽检信息，做到抽检信息100%公布，第一时间曝光不合格食品。

二是持续强化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第一责任人意识，把食品安

全落到实处。在我局及商务委的联合指导下，九华邻里超市在美天安顺菜市场设立农产品快检工作室，自主对蔬菜、肉类等进行检测并公示，全面建立食品安全追溯、检测和投诉系统，让老百姓买的放心，吃的安心。

三是利用数字化监管平台建设，打通数据壁垒，实现社会共治。我局正与第三方技术公司联合开发长宁区食品安全数字化监管系统，以二维码识别的方式，将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平台、食品快检平台、食品抽检信息公示等数据相结合，推动长宁区数据共享应用试点。

联系人姓名：吴康

联系电话：62266905

联系地址：长宁路 1436 号

邮政编码：200051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22 日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26 日印发
